
湖北钟瑞祥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二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及购买公司债券之前，应认真考虑各种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1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3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3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4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4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4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5
七、 中介机构情况.....	15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0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0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0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4
四、 资产情况.....	24
五、 负债情况.....	25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6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7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7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8
十、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8
十一、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8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8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8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29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29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9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0
财务报表.....	32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2

释义

发行人	指	湖北钟瑞祥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最近一年	指	2021 年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工作日	指	中国境内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国家法定节假日及休息日）
发行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殊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湖北钟瑞祥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钟瑞祥公司
外文名称（如有）	Hubei Zhongruixiang Industrial Investment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张光宏
注册资本（万元）	6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60,000.00
注册地址	湖北省荆门市 钟祥市郢中镇石城西路 49 号
办公地址	湖北省荆门市 钟祥市郢中镇石城西路 4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1900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llinsen2008@sina.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陈青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钟祥市郢中镇石城西路 49 号
电话	0724-4311989
传真	0724-4311989
电子信箱	无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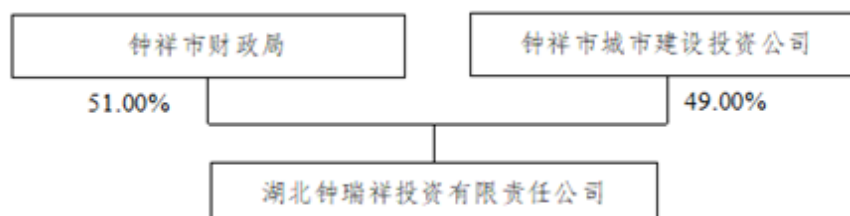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钟祥市财政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股的百分比（%）：0.0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钟祥市财政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非机关法人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胡爱萍	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 2 月	—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11.11%。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张光宏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陈青、丁波

发行人的监事：刘涛、易亮星、郑志兴、刘中贵、周中浩

发行人的总经理：张光宏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安璐璐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陈青、丁波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公司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业务，城镇化建设项目投资，房屋、机械设备、电气设备租赁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工程建设业务：为推动钟祥市产业园区建设和基础设施项目投融资体制改革，加强钟祥市城市建设和管理，钟祥市人民政府及其下属部门作为委托人委托发行人对钟祥市内的重资产产业园区建设项目和市政工程项目进行建设管理。项目建设期内，发行人负责工程项目质量、投资、进度控制，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确保工程项目质量达到协议的约定。根据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与钟祥市人民政府及其下属部门签订的《委托建设框架协议》，委托人应按每年度项目达到结转标准的投资实际支出（财务记录支出并预付工程款）加成 20.00% 的服务费向发行人支付项目委托建设管理费作为报酬。受托人在项目工程建成后，组织竣工验收，并将验收合格的项目在规定的时间内向委托人办理移交手续。发行人重资产园区建设业务和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的实施主体为发行人和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钟祥交投、大柴湖公司、长寿园公司及置业公司。

房地产销售业务：房屋销售业务由发行人及其全资子公司置业公司、大柴湖公司负责，子公司均按照自收自支、自负盈亏的市场化模式运营。

砂石销售业务：砂石销售业务是公司 2019 年新开拓的业务板块，是发行人进行市场化运作和城市运营商转型的重要举措之一。

砂石销售业务主要由钟祥交投的子公司钟祥交投弘源实业有限公司运营，弘源实业成立于 2019 年 3 月，是唯一一家获得了汉江钟祥航道砂石资源经营权的公司，发行人通过钟祥交投持有弘源实业 100.00% 股权。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一）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及前景

1、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

基础设施是指为社会生产和居民生活提供公共服务的物质工程设施，是用于保证国家或地区社会经济活动正常进行的公共服务系统。基础设施建设具有所谓“乘数效应”，即能带来几倍于投资额的社会总需求和国民收入。

城市基础设施通常投资规模大，且投资回收期长，项目的投融资往往由地方政府设立的城市建设投资公司承担。近年来，为了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各级政府一方面增加财政投入，另一方面通过出台一系列政策措施，多渠道引入资金，利用金融杠杆，促进城市基础建设行业快速发展。随着资金的不断投入及政策的贯彻落实，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取得了快速的发展，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截至 2020 年末，全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超过 60.00%。城镇化的快速推进，吸纳了大量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提高了城乡生产要素配置效率，推动了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带来了社会结构深刻变革，促进了城乡居民生活水平全面提升。

然而从整体上看，我国城市经济发展中长期存在着基础设施供给不足的“瓶颈”，城市化水平仍然滞后，结构仍不合理，地区差异较为明显，在一定程度上导致了低效率的资源配置和经济发展的被动，其主要表现为城市道路拥挤、管网建设不足、污水和垃圾处理不完善、居住条件差、环境保护欠缺、可持续发展能力不强、区域性差距较大等问题。

2、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发展前景

中共中央、国务院在 2014 年 3 月印发了《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 年）》提出：走“以人为本、四化同步、优化布局、生态文明、文化传承”的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道路，至 2020 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0%左右，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45%左右，城市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覆盖率达到 100%。随着新型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和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我国城市基础设施的规模将不断扩大，发展速度也将不断加快。

根据《2020 年钟祥市政府工作报告》，钟祥市将持续加大力度统筹城乡建设，实现城市能级大提升。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强力推进国家卫生城市、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深入推进“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全国试点市工作，不断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质。

坚持规划引领。加强城市空间发展战略研究及总体城市设计，推进国土空间信息平台 and 自然资源“一张图”建设，高质量编制市、乡两级国土空间规划。完成莫愁湖文化旅游区、镜月湖生态康养区、滨江生态景观区、工业集中区、老城区历史文化保护区等重点区域设计。完成高铁片区控制性详规编制。完善美丽乡村建设村庄规划。发挥规划龙头作用，强化规划刚性约束，一张蓝图绘到底。

完善城市功能。加快实施“一江两湖”生态综合治理 PPP 项目，深入开展护城河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及沿河（湖）环境改造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控源截污、雨污分流、生态修复、控违拆违等八大工程。以南湖被纳入全省湖泊治理试点为契机，加快实施南湖清淤、湖堤加固、水系连通等九大工程。实施滨江大道、龙山一路、龙山二路等道路建设。配套提升雨污分流管网 46 公里。力争纳入海绵城市全国试点。启动南北冲、宫塘的改造。完成皇庄、城东片区棚户区征迁收尾工作，启动皇庄片区旧城改造 PPP 项目。加快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协调做好沿江高铁钟祥段土地征收、沿线管控等工作，推进钟祥南站建设。加快丰乐汉江公路大桥、234 国道钟祥绕城段、266 省道文石线建设，确保 347 国道、207 国道钟祥段全线建成营运。启动 234 国道九里至高铁站段改扩建，延伸推进至枣石高速旧口互通段建设。启动实施“全域无危桥”工程。完成碾盘山库区淹没区及 10 个防护区土地房屋征收，建成水上污染物回收码头。推进钟祥港港口建设，开展淝河航道整治。

擦亮小城镇。坚持“补短板、提品质、丰内容、增动能”，开展“擦亮小城镇”建设美丽城镇行动，补齐规划缺失、公共环境、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城镇风貌、产业发展、治理水平等七大短板。延伸东桥、柴湖、双河生活污水管网。着力打造园艺花卉小镇、客店国际慢（漫）镇、石牌豆腐小镇、旧口足球小镇等一批特色小镇。持续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实现国家卫生乡镇全覆盖。

提升管理水平。下沉执法力量，提升郢中城区城管执法效果。整合共享公安、政法、城管、网格中心等资源和信息，推进智慧城市数字化管理。加大私房控管力度。改造提升集贸市场，重拳整治城乡农贸市场“脏乱差”，在城区推行白条禽上市。扩大城市垃圾分类范围，健全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的常态化运行机制。加快实施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 and 城乡环卫保洁市场化项目。积极创建国家节水型城市。

总体来看，钟祥市政府对基础设施建设仍然保持较高投入，行业发展前景可期。公司将抓住发展机遇，充分发挥自身的优势，积极推动钟祥市的基础设施建设，公司未来在钟祥市基础设施建设上发展空间巨大。

（二）产业园区建设行业现状及前景

产业园区是指以促进某一产业发展为目标而创立的特殊空间环境，是执行城市产业职能的重要空间形态，担负着聚集创新资源、培育新兴产业、推动城市化建设等一系列的重

要使命。产业园区在改善区域投资环境、引进外资、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和发展经济等方面发挥积极的辐射、示范和带动作用，是城市经济发展的重要助推器。产业园区能够有效地创造聚集力，通过共享资源、克服外部负效应，带动关联产业的发展，从而有效地推动产业集群的形成。

目前，我国产业园区在发展时间和阶段上逐渐趋于成熟。从 1979 年改革开放建立第一代产业园区以来，我国产业园区发展已历经四代更迭，产业园区的内涵不断丰富，产业链条逐渐完整，产业聚合效应凸显。产业园区盈利模式从单一土地运营模式（房屋销售收入、租金收入）逐步转向土地运营、生活配套服务、园区物业管理、产业投资等共存的多元化盈利模式。

2016 年 6 月，国家产业转移信息服务平台发布《关于开展中国产业园区转型升级行动（2016-2020）的通知》，明确通过构建“全方位、立体式”的园区服务体系，为各地产业园区转型升级提供服务与支撑。

钟祥市按照“项目园区化，产业集群化”的发展思路，立足本地特色资源和产业基础，相继建成数控机床产业园、长寿食品产业园、柴湖光电产业园和荆襄磷化循环产业园。随着园区规模的迅速扩张，集聚效应凸显，对全市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增强。

公司将围绕全市经济发展思路，严格落实市政府的整体部署，稳步推进重资产园区建设，不断加强和完善园区管理，切实做好“引凤筑巢”工作。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待建业务、房地产销售业务、砂石业务，公司业务的变化未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带来影响。

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暂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各业务板块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待建收入	76,902.15	66,007.70	14.17	90.00	71,965.00	61,769.96	14.17	79.91
房地产销售收入	174.37	208.90	-19.81	0.20	1,852.80	2,177.70	-17.54	1.75
砂石收入	8,371.51	3,297.82	60.61	9.80	16,177.09	5,940.70	63.28	15.24
合计	85,448.03	69,514.42	-	-	89,994.89	69,888.36	-	-

(2) 各业务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2021 年度房地产销售收入较 2020 年度减少 1,678.43 万元，同比下降 90.59%；2021 年度房地产销售成本较 2020 年度减少 1,968.80 万元，同比下降 90.41%，主要原因系公司年内适度开展房地产业务，年内销售有限所致。

2021 年度砂石收入较 2020 年度减少 7,805.58 万元，同比下降 48.25%；2021 年度砂石成本较 2020 年度减少 2,642.88 万元，同比下降 44.49%，主要原因系受新冠疫情影响，订单有所减少，开采量较小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一是加强工程建设管理。按照城市建设工作运行管理体制，落实项目法人制，实行“权责一致”的委托，将项目行政审批、施工设计、预算编制、施工招标、质量安全、进度管理、竣工验收、项目移交、审计结算一并整体委托实施，提高运行效率，加快建设进度。抓紧实施重点工程建设，加快启动施工，切实保证质量、进度和成本收益目标。二是加强资金管理。精细化编制财务预算，完善预算管理体系，严格执行资金控制，开源节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资金安全高效运行。同时，抓紧已签约融资项目的资金提款，编制提款计划，完善提款资料，加快提款办理，保障项目投资建设。三是加强债务管理。妥善处理存量债务，做好债务置换，逐步将银行贷款等非企业债券方式的债务通过发行企业债券进行置换。规范企业债务管理，建立健全债务风险防控机制，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及时分析和评估债务风险状况，切实提高管控风险、防范风险、化解风险的能力。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行业政策风险：发行人主要从事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和产业园区建设业务，现阶段都属于国家支持发展的行业，但是由于法律法规、宏观政策等发生变化对公司产生的具体政策性风险，如财政金融、税收、土地、产业、环保、经营许可、外汇、价格等政策发生变化对公司产生的影响，不排除在一定时期内对发行人经营环境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对策：针对未来产业政策变动风险，公司将与主管部门保持密切的联系，加强相关行业及政策信息的收集与研究，准确把握行业动态，及时了解判断政策的变化，积极制定应对策略，以积极的态度适应新的环境。同时根据国家政策变化制定应对策略，对可能产生的政策风险予以充分考虑，并在现有政策条件下加强综合经营能力，加快企业的市场化进程，提高企业整体运营效率，增加自身的积累，提升企业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尽量降低政策变动为企业经营带来的不确定性影响。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相关各方的合法权益，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原则和一般规定、关联关系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程序、定价机制、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情形及处罚。

根据该管理制度，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以下原则：诚实信用、自愿、平等原则；公平、公开、公允原则；不损害公司、成员公司及其他相关各方合法利益原则。管理制度要求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关联交易是否对发行人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评估师或独立财务顾问；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发行人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

决策权限和程序：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总额高于人民币 3 亿元，或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股东审批。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总额为 3 亿元以下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 5%以下的，由总经理审批，向董事会、股东报备。所指关联交易总额是指公司与关联方就同一事项或公司与同一关联方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在公司总经理审批权限范围内的关联交易，由每笔关联交易的项目负责人将关联交易的申请提交总经理审批。需要经董事会和股东审批的，由公司提交关联交易的申请及其意见，由董事会和股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审批。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占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一百以上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7.76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4.01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52.45%；银行贷款余额 3.69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47.55%；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0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0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长期借款	-	0.23	-	0.78	2.68	3.69
应付债券	-	-	0.06	-	4.01	4.07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层面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4.01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21 年湖北钟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钟瑞祥债、21 钟瑞祥
3、债券代码	2130895.IB、184071.SH
4、发行日	2021 年 10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9 月 29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9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4.01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2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第 3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每年分别偿还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 20.00%。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130895.IB、184071.SH

债券简称	21 钟瑞祥债、21 钟瑞祥
募集资金总额	4.5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2.77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1.73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户初始金额为 44,640.00 万元，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27,694.98 万元，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16,945.02 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符合规定要求。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1.35 亿元将用于钟祥市装备制造产业园重资产建设项目、1.35 亿元将用于钟祥市 3C 产业园重资产建设项目，剩余 1.80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1.01 亿元用于钟祥市 C 产业园重资产建设项目、1.76 亿元用于补充运营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1.01 亿元用于钟祥市 C 产业园重资产建设项目、该项目主体施工中。钟祥市装备制造产业园重资产建设项目进度主体施工中，本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 0.00 亿元。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2130895.IB、184071.SH

债券简称	21 钟瑞祥债、21 钟瑞祥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由湖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本期债券的偿债计划 （一）偿债计划概况 发行人在对本期债券发行后的偿债压力做了认真分析的基础上，对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相应的偿债安排：公司将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偿债账户管理、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期债券的本息按时足额兑付。 （二）设立偿债专户和归集偿债资金 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钟祥支行签订了《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将指定偿债账户，在本期债券付息期和兑付期前定期提取一定比例的偿债专项资金，专项用于支付到期的债券利息和本金。 （三）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 自本期债券发行起，公司将成立偿债工作小组负责管理还本付息工作。该小组由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光宏担任组长，副总经理陈青、财务主管胡爱萍为组员，小组成员将保持相对稳定。如果对应岗位人员变动，则偿债工作小组成员相应变动。 自成立起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偿债工作小组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偿债工作小组负责制订债券利息及本金偿付办法。 （四）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

	针对发行人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用途的特点，公司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1、具体财务安排 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发行人募投项目运营收入。发行人将在监管银行开立项目收入账户，用以接收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所投资项目的收入，该账户中的资金优先用于本期债券每年度的还本付息。在本期债券每年度付息及兑付日前 1 个月，发行人将逐步累积账户资金，以用于归还当年本息。 2、补充财务安排 偿债计划的补充财务安排是指发行人发挥整体的盈利能力、融资能力及通过其他特定渠道筹集还本付息资金，具体包括： 其一，充分调动公司自有资金，以及变现各类资产筹集资金； 其二，通过银行贷款、股权融资等手段融入外部资金。 （五）发行人的相关承诺 1、发行人关于优先偿还本期债券本息的承诺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金融司《关于试行全面加强企业债券风险防范的若干意见的函》的要求，公司经审慎核查后作出以下承诺： 针对地方政府专项补助资金、项目补助资金等相关补助，公司承诺：在本期债券偿付期内，钟祥市政府针对公司项目的收益补偿、专项补贴或土地出让金返还等各类政府补助优先用于偿还本期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若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将依据《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改进和加强企业债券管理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自愿接受惩戒。 2、发行人关于不进行高利融资的承诺 经审慎核查，公司不存在高利融资情况，同时公司承
--	---

	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采取与项目投资期限不匹配的高利融资。若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公司将依据《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改进和加强企业债券管理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自愿接受惩戒。 三、偿债保障措施 （一）第三方担保为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湖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担保人，为本期债券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0 年末，湖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145.76 亿元，净资产为 112.63 亿元，资金实力强大。2019 年 12 月，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公司较强的担保实力为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二）本期债券募投项目的收益是本期债券本息偿还的重要来源 钟祥市装备制造产业园重资产建设项目确定计算期 20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18 年。本项目建成后办公楼及企业总部用房共计 75,662.92m²，厂房 451,134.62m²，职工宿舍 66,991.51m²。项目 30.00%用于出租，70.00%用于出售。其中，计算期第 3 年出租比例按 70.00%计，第 4 年出租比例按 80.00%计，第 5-20 年出租比例按 90.00%计；第 3、4、5、6 年各售 25.00%。预计该项目产生的合计营业收入为 122,696.25 万元。根据《钟祥市装备制造产业园重资产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测算结果，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前）为 8.16%，投资回收期（税前）为 5.84 年，投资利润率为 48.51%。该项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预期收益合计 78,023.49 万元。 3C 产业园重资产建设项目确定计算期 20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18 年。该项目建成后办公楼 38,226.60m²，工业厂房 252,859.44m²，1 号、2 号仓库 19,353.60m²，1 号、2 号物流仓库 3,658.80m²，冷库
--	---

	18,960.00m²。项目 30.00%用于出租，70.00%用于出售。其中，计算期第 3 年出租比例按 70.00%计，第 4 年出租比例按 80.00%计，第 5-20 年出租比例按 90.00%计；第 3、4、5、6 年各售 25.00%。预计合计营业收入 94,882.99 万元。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测算结果，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前）为 7.03%，投资回收期（税前）为 5.97 年，投资利润率为 40.42%。该项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预期收益合计 62,519.28 万元。 综上所述，本期债券的募投项目钟祥市装备制造产业园项目和钟祥市 3C 产业园项目在债券存续期内共可实现预期收益约为 140,542.77 万元，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了有力且稳定的资金来源。 （三）发行人较强的整体综合经营实力是债券偿付的有效保证 近三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66,690.25 万元、105,490.72 万元和 106,151.70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9,414.98 万元、10,016.38 万元和 10,101.51 万元，最近三年平均净利润为 9,844.29 万元，足以支付本期债券一年的利息。近三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3.31%、45.94%和 43.23%，处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还有一定的负债空间。从长远来看，随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的产生，公司的资产规模还将进一步扩大，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发行人较强的资产实力和盈利能力是本期债券偿付的有效保证。 （四）良好的地方经济为债券还本付息提供了经济基础 2018-2020 年，钟祥市地区生产总值分别为 522.23 亿元、561.03 亿元和 526.54，分别同比变动 7.90%、7.10%和 -6.01%。2018-2020 年钟祥市实现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62 亿元、20.66 亿元和 13.79 亿元，分别较上年度变动 0.24%、0.19%和 -33.25%。良好的地方经济为债券还本付息提供了经济基础。 （五）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作为钟祥市主要的城市建设投资主体，受到了政
--	---

	府从资源配置、政策协调等多方面的大力支持。近三年，公司分别获得政府补助 7,483.00 万元、7,044.90 万元和 6,970.00 万元，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也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六）《债权代理协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和《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的签订保障了募集资金使用和债券兑付的安全性 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钟祥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和《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与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钟祥支行、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公司将在银行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债券募集资金，同时设立偿债资金专项账户，并在付息日和兑付日之前 10 个工作日提前将偿债资金划入偿债资金专项账户，保证偿债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不低于当期应付本息。 同时，发行人聘请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并签署《债权代理协议》。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债券持有人监督公司经营状况，代理债券持有人与公司之间的谈判、诉讼事项及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事项。 综上所述，发行人制定了具体、切实可行的偿债计划，采取了多项有效的偿债保障措施，为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时足额偿付提供了有效保障，能够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利益。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签字会计师姓名	肖建鑫、江莎莎
---------	---------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2130895. IB、184071. SH
债券简称	21 钟瑞祥债、21 钟瑞祥
名称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佟麟阁路 36 号
联系人	刘晋东
联系电话	19972100701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130895. IB、184071. SH
债券简称	21 钟瑞祥债、21 钟瑞祥
名称	中证鹏远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涉及追溯调整或重溯的，还应当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准则规定对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

（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规定对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准则规定对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包括 A 股上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	-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对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持有的部分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在 2021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将其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4,000,000.00		-22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4,000,000.00	224,000,000.00

②2021 年 1 月 1 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A. 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			2021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676,807,197.80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676,807,197.80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507,116,072.01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507,116,072.01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553,828,747.97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553,828,747.9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22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24,000,000.00
应付账款	摊余成本	260,254,807.67	应付账款	摊余成本	260,254,807.67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	682,780,185.46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	682,543,752.46
其他流动负债	摊余成本		其他流动负债	摊余成本	236,433.00

B. 对母公司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			2021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284,363,160.54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284,363,160.54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363,303,022.68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363,303,022.68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363,074,727.57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363,074,727.5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16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65,000,000.00
应付账款	摊余成本	25,076,581.05	应付账款	摊余成本	25,076,581.05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	420,554,653.43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	420,554,653.43

③2021 年 1 月 1 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A. 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算	2021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原金融工具准则)		22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计(新金融工具准则)				224,000,000.00

B. 对母公司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算	2021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原金融工具准则)		16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计(新金融工具准则)				165,000,000.00

④首次执行日，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节表

A. 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算	2021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
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43,133.41			43,133.41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42,380,244.42			42,380,244.42

B.对母公司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算	2021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
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4,581.70			4,581.70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9,929,134.49			9,929,134.49

(2)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

——本公司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款项”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预收账款”中包含的增值税予以扣除，确认为“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在“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列报。

——新收入准则实施后，在资产负债表中，原《CAS15-建造合同》下，“已完工未结算”的余额列示于“存货”变更列示于“合同资产”或其他报表项目中。

对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2020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对比情况如下：

A. 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	2021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
-----------------------	---------------------

项目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	调整数
预收账款	6,683,748.71	1,460,933.17	-5,222,815.54
合同负债		5,068,568.02	5,068,568.02
其他流动负债		154,247.52	154,247.52

B.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执行新租赁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新租赁准则的执行暂对本公司无影响。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应收账款	7.23	9.38	5.07	42.54
预付款项	0.59	0.77	2.53	-76.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2.24	-100.00
长期股权投资	0.43	0.56	2.06	-78.96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应收账款：1 年以内、2 至 3 年应收账款增加；

预付款项：预付款下降；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账面余额的下降；

长期股权投资：钟祥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投资的减少。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0.96	0.96	-	1.77
存货	5.93	5.93	-	10.93
固定资产	3.40	3.40	-	6.26
无形资产	1.48	1.48	-	2.73
合计	11.76	11.76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存货	5.93	-	5.93	贷款抵押担保	不影响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负债情况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预收款项	62.26	0.02	668.37	-90.68
应付职工薪酬	0.98	0.00	3.86	-74.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537.20	8.32	18,466.00	49.12
长期应付款	13,576.00	4.10	44,231.21	-69.31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预收款项：2021 年度租赁款的下降；

应付职工薪酬：2021 年度短期薪酬的下降；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21 年度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应付利息的增加；

长期应付款：2021 年度工程项目款的减少。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三）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17.88 亿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20.86 亿元，有息债务同比变动 16.67%。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的有息债务总额：1.48 亿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4.07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9.51%；银行贷款余额 16.79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80.49%；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0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0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长期借款	-	0.19	2.51	0.78	13.32	16.79
应付债券	-	-	0.06	-	4.01	4.07

2.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2 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五）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27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14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部分代建业务确认收入尚未实现资金回流，公司将会同委托方详细制定回款安排。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3.65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2.54 亿元，收回：1.35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4.84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3.97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1.01%，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1. 截止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的主要构成、形成原因：

拆借方/占款人名称或者姓名	期末余额（亿元）
大柴胡财政分局	0.48
柴湖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0.12
经济开发办	0.00
钟祥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0.00
钟祥市财政局	3.97
钟祥市石牌镇横店村民委员会	0.12
市农管局	0.05
市公路局	0.10
合计	4.84

公司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主要由相关拆借方向发行人借入周转资金形成，大部分为政府部门、当地国有企业和项目相关方。

2. 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账龄结构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占款/拆借时间	占款/拆借金额	占款/拆借比例
已到回款期限的	0.00	0.00%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内（含）的	0.66	13.64%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1 年内（含）的	1.26	26.03%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1 年后的	2.92	60.33%
合计	4.84	100%

3. 报告期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前 5 名债务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拆借方/占款人名称或者姓名	报告期发生额	期末累计占款和拆借金额	拆借/占款方的资信状况	主要形成原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构
钟祥市财政局	1.27	3.97	良好	往来款	2022-2025 年回款完毕	三年以内
大柴胡财政分局	0.00	0.48	良好	往来款	2022-2025 年回款完毕	三年以内
柴湖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0.00	0.12	良好	往来款	2022-2024 年回款完毕	两年以内
钟祥市石牌镇横店村民委员会	0.00	0.12	良好	往来款	2022-2024 年回款完毕	两年以内
市公路局	-0.02	0.10	良好	往来款	2022-2024 年回款完毕	两年以内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2021 年报为发行人首次年报披露，故不存在以前的报告期之说法。但发行人回款安排和执行情况皆符合程序和相关规定。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83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6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23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 □是 √否

十、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一、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中国债券信息网 <https://www.chinabond.com.cn/>、中国货币网 <https://www.chinamoney.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湖北钟瑞祥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湖北钟瑞祥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北钟瑞祥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5,469,675.31	676,807,197.80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722,839,819.00	507,116,072.01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59,194,638.20	253,258,796.98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687,093,683.71	553,828,747.97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2,709,648,904.27	2,695,188,381.36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02,331,476.32	99,609,505.07
流动资产合计	4,936,578,196.81	4,785,808,701.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24,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43,425,693.35	206,363,045.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1,500,000.0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509,736,679.26	1,545,741,244.99
在建工程	201,463,373.64	82,054,242.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466,494,698.55	487,723,673.86
开发支出	-	-
商誉	7,319,817.38	7,319,817.38
长期待摊费用	2,939,583.53	2,181,689.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21,258.64	10,605,844.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6,280,000.00	286,28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73,181,104.35	2,852,269,558.13
资产总计	7,709,759,301.16	7,638,078,259.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39,398,825.23	260,254,807.67
预收款项	622,591.50	6,683,748.71
合同负债	8,720,090.8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9,757.79	38,550.85
应交税费	155,592,885.58	121,557,152.99
其他应付款	684,053,637.96	682,780,185.46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5,372,000.00	184,66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75,331.51	-
流动负债合计	1,364,045,120.40	1,255,974,445.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1,410,000,000.00	1,603,640,000.00
应付债券	400,841,955.08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135,759,959.06	442,312,137.0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46,601,914.14	2,045,952,137.09
负债合计	3,310,647,034.54	3,301,926,582.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3,424,449,529.42	3,424,422,029.42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30,025,627.88	28,997,902.18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344,637,109.32	282,731,744.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99,112,266.62	4,336,151,676.55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99,112,266.62	4,336,151,676.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709,759,301.16	7,638,078,259.32

公司负责人：张光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北钟瑞祥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1,967,507.96	284,363,160.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420,771,020.23	363,303,022.68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400,000.00	50,381,800.00
其他应收款	506,573,541.98	363,074,727.57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238,074,772.41	181,652,651.59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95,976,061.25	93,209,572.97
流动资产合计	1,753,762,903.83	1,335,984,935.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65,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430,679,318.20	1,592,380,752.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5,000,000.0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299,634,441.94	1,331,967,312.80
在建工程	201,409,373.64	82,000,242.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423,910,914.83	444,054,775.81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91,068.63	2,483,429.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8,280,000.00	138,28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71,405,117.24	3,756,166,512.84
资产总计	5,425,168,021.07	5,092,151,448.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1,469,152.55	25,076,581.05
预收款项	622,591.50	1,407,639.30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交税费	37,922,661.23	37,922,661.23
其他应付款	363,772,490.51	420,554,653.43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072,000.00	2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452,858,895.79	507,961,535.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6,100,000.00	369,100,000.00
应付债券	400,841,955.08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6,941,955.08	369,100,000.00
负债合计	1,199,800,850.87	877,061,535.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3,325,110,891.45	3,325,110,891.4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30,025,627.88	28,997,902.18

未分配利润	270,230,650.87	260,981,119.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25,367,170.20	4,215,089,913.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425,168,021.07	5,092,151,448.19

公司负责人：张光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森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年度	2020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75,523,447.50	1,061,516,995.24
其中：营业收入	875,523,447.50	1,061,516,995.24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801,463,932.56	983,506,301.11
其中：营业成本	743,526,423.74	934,894,310.18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26,443,618.69	22,015,683.96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4,635,730.06	14,649,986.30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6,858,160.07	11,946,320.67
其中：利息费用	20,844,190.02	19,340,600.83
利息收入	4,024,349.84	7,449,084.20
加：其他收益	67,513,300.00	69,7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0,537.01	-1,038,789.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35,917.63	-1,038,789.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3,661,656.68	-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	-23,328,124.90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479,059.33	-445,561.12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25,572,635.94	122,898,218.49
加: 营业外收入	9,260,877.34	98,6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7,587,849.32	1,905,151.47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245,663.96	121,091,667.02
减: 所得税费用	22,912,573.89	20,076,583.70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333,090.07	101,015,083.3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333,090.07	101,015,083.32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333,090.07	101,015,083.32
2.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4,333,090.07	101,015,083.3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333,090.07	101,015,083.3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04,333,090.07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01,015,083.32 元。

公司负责人：张光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森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年度	2020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4,826,208.19	152,544,642.97
减：营业成本	120,474,973.19	192,252,076.02
税金及附加	20,283,107.57	14,704,483.60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637,526.28	2,015,197.46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232,126.22	-2,207,125.30
其中：利息费用	3,312,751.61	-
利息收入	2,102,732.88	2,228,375.32
加：其他收益	50,000,000.00	69,7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33,831.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433,831.2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558.31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6,334,534.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79,059.33	-454,259.9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88,857.29	9,125,047.70
加：营业外收入	8,903,156.70	551,543.50
减：营业外支出	7,322,396.55	1,718,451.4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69,617.44	7,958,139.73
减：所得税费用	-7,639.58	-1,583,633.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77,257.02	9,541,773.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77,257.02	9,541,773.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	-	-

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277,257.02	9,541,773.43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张光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森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3,599,412.25	789,353,424.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826,146.23	77,247,684.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425,558.48	866,601,108.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8,450,322.05	564,596,472.4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40,775.88	5,632,645.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911,869.20	51,323,971.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64,283.17	195,963,259.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667,250.30	817,516,349.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241,691.82	49,084,759.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76,454.6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924,604.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306,483.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75,286.09	24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476,345.12	3,554,483.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778,166.16	83,796,204.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500,000.00	5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078,166.16	138,796,204.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01,821.04	-135,241,721.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8,632,076.05	278,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632,076.05	278,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000,000.00	354,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104,124.59	161,044,436.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104,124.59	515,344,436.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527,951.46	-237,244,436.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15,561.40	-323,401,398.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6,785,236.71	890,186,635.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9,469,675.31	566,785,236.71

公司负责人：张光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森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566,915.02	231,642,333.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292,605.25	71,928,375.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859,520.27	303,570,709.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103,053.54	145,317,945.5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0,071.07	284,079.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283,107.57	17,137,792.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943,402.75	170,605,952.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889,634.93	333,345,770.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30,114.66	-29,775,061.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924,604.39	2,416,083.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75,286.0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099,890.48	2,416,083.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725,165.45	32,303,913.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525,165.45	48,303,913.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25,274.97	-45,887,830.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8,632,076.05	278,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632,076.05	278,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0	30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550,377.91	22,278,263.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50,377.91	330,278,263.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081,698.14	-52,178,263.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1,626,308.51	-127,841,155.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341,199.45	302,182,354.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5,967,507.96	174,341,199.45

公司负责人：张光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森

